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

地址：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

聯絡人：游嵐婷

聯絡電話：02-27075215-173

傳真電話：02-27098023

受文者：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9日

發文字號：附教字第11400042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劃乙份(965711_a09530100u_1140004257ax_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113學年度第二學期研究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劃乙份，請貴校惠允研習老師當日以公差假方式出席，並同意協助調整相關課務，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訂學前教育署108年5月2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80049118號函修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辦理。
- 二、研習時間、地點、授課教師及全教網課程代碼：
(一)114/04/28(一)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吳文龍老師；全教網課程代碼：4956652
- 三、報名方式：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課程代碼如說明二。
- 四、詳細實施計劃請見附件。研習相關事宜請逕洽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助理游小姐，電話02-2707-5215#173，電子信箱：hsnuartcenter@gs.hs.ntnu.edu.tw。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校教務處(含附件)、本校藝術生活學科中心(不含附件)

電 2025/04/10 文
交 09:34:21 章

教務處

114/04/10



1140002760

裝

訂

線

騎
行

騎
行



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簽稿會核單

公文文號：1140002760

主旨：檢送教育部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113學年度第二學期研究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劃乙份，請貴校惠允研習老師當日以公差假方式出席，並同意協助調整相關課務，請查照。

意見	簽辦人員
	輔導處 孫碧凰 組長 114/04/12 14:22
	教務處 王品翔 組長

印章